

最新政府采购自查自纠工作报告 政府采购专项整治自查自纠报告(精选8篇)

当一个人决定辞去目前的工作，他需要向公司提交一份辞职报告，以表明自己的离职意向并保持良好的沟通。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辞职报告范文，供大家参考。

政府采购自查自纠工作报告篇一

市财政局：

根据《市财政局 市纪委机关市监察委员会 市公安局 市审计局 市市场监管局关于印发〈xx市政府采购领域突出问题暨违纪违规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精神，我局严格对照《方案》中整治范围对202-年以来政府采购事项逐一开展自查，现将自查自纠情况报告如下。

一、采购人方面

我局坚决贯彻市委、市政府对政府采购的要求，在采购预算编制环节、采购文件编制环节、采购执行环节、采购合同签订环节、履行验收环节和资金支付环节等环节规范政府采购活动，202-年以来不存在采购人非法干预采购评审活动、与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串通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等违纪违规行为。

二、供应商方面

202-年以来我局不存在重点整治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串通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进行商业贿赂，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或者履约验收不合格，进行虚假宣传，违反规定达成并实施垄断协议，

滥用市场支配地位，以及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等违纪违规行为。

三、评审专家方面

202-年以来我局不存在重点整治评审专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相关人员串通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非法干预采购评审活动；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专家预收定金充当“黑中介”、抱团牟利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

四、代理机构方面

202-年以来我局不存在重点整治代理机构违反政府采购公平公正原则，设置不合理、不平等的政府采购准入条件或加分事项等排除、限制竞争，不按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不依法抽取专家，现场管理秩序混乱，对供应商的询问质疑逾期未作出处理等违纪违规行为。

五、省委第五巡视组政府采购专项巡视反馈问题方面

省委第五巡视组政府采购专项巡视反馈我局政府采购领域存在体制制度方面赏罚分明的问题和激励机制不健全的问题。

六、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一)对照巡察反馈意见，认真研究讨论和推进整改工作，对该问题进行了梳理，对需要整改的问题，逐项制定措施、逐项落实责任，明确分管领导和责任部门，建立了分管领导与责任科室共同落实的整改责任体系和工作方案。

(二)出台了《市科学技术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单位采购管理，规范采购流程。

(三)深入学习《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見》(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文件精神,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活动中对产品的节能要求、合格产品的条件和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的规定。认真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2011〕181号)文件精神,严格执行“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或者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作出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的规定。

七、提高认识,健全长效机制

(一)进一步提高政治战位。充分认识专项整治行动的重要意义,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确保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

政府采购自查自纠工作报告篇二

第一条 北京市朝阳区财政局(以下简称“财政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业绩进行综合考核。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从事北京市朝阳区政府采购招标业务、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考核。

第三条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综合考核的内容主要包括接受代理、组织协调、工作效率、服务意识、专业水平、人员素质、公告信息、备案资料、配合监督检查等九个方面。

-1专业水平评价,该项指标满分为10分。采购人在调查表中填写“满意”得10分,“基本满意”得6分,“不满意”经核实的不得分。

人员素质评价，该项指标满分为10分。采购人在调查表中填写“满意”得10分，“基本满意”得6分，“不满意”经核实的不得分。

公告信息评价，该项指标满分为15分。因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原因，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采购信息、变更信息、预中标/成交信息存在不准确、不全面但及时改正的酌情扣1-10分，信息不准确、不全面未及时修改或发布信息不够及时的酌情扣5-15分，扣完为止。

备案资料方面，该项指标满分为15分。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应向财政局备案，未备案或资料不齐全但在5个工作日内补足的酌情扣1-5分，资料不齐全且超过5个工作日未补足的酌情扣1-10分，经财政局督促5个工作日内未备案或超过时限要求一个月未备案，视为拒不向财政局备案，扣15分。

配合监督检查方面，该项指标满分为10分。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拒绝配合政府采购监督部门监督检查工作的酌情扣1-10分；出现政府采购投诉案件，但未按照时限提交情况说明和证据的酌情扣1-10分，扣完为止。

综合得分满分为100分，为上述九项指标得分的总和。第五条 采购人对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服务情况进行评价，-3第十条 本办法自2011年1月1日起施行。•北京市朝阳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考核办法•（关于印发•北京市朝阳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朝财采购,,2005“125号‡中附件5）同时废止。

政府采购自查自纠工作报告篇三

公司 201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自查报告

青岛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公司根据与招标人签订的委托协议，确定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招标项目的有关具体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的编制，经公司领导批准后，送招标单位确认。

开标前，公司根据不同的招标方式和项目，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谈判小组、询价小组，人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做好开标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在开标前要落实、布置好开标会场（包括电脑、投影仪调试），准备好签到表和相关的文件。

参加开标会的供应商代表、现场监督人员、招标人代表和其他参加开标会的代表必须进行签到。

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由投标人相互进行检查。

主持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并按照既定的议程主持开标大会。项目负责人充分做好评标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在评标专家到场之前要对评标现场的有关设备和设施进行检查，并准备好评委签到表、招标文件、评标表格等文件资料。

按法定程序在监督人的监督下组织评标。并将现场所有评审表格收集齐全，核对专家打分记录，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编写完成后，所有评标专家在评标报告上签字。

按法定程序宣布中标人。7、发布中标公示

及时退还未中标（成交）供应商和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11、组织评价

1、通过自查，各代理项目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签订了委托代理协议。同时我公司代理的项目均做到了进场交易，项目的开、评标全过程均受市资源交易管理办的监管。招投标过程的资料做到了及时整理，汇总和上交存档。

1、公司在20 年年初就成立了质量保证部，主抓公司业务质量。2、建立了公司项目三级审核制度。重点审核对外的往来文件、档案的归档质量，3、废标项目档案齐全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坚决改正，不断提高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

综合，通过自查，我们认识到工作中的不足之处。在今后的的工作中我们必将认真热情地从事招标代理服务，回报社会。

政府采购自查自纠工作报告篇四

监督检查自查报告

公司

201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自查报告

青岛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我公司于20 年 月 日接到《青岛市财政局关于20 年开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立即组织人员学习文件精神，大家一致认为本次政府招标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对进一步强化政府招标采购代理机构的管理，规范市场行为，建立良好的市场秩序，不断提高其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具有重要的意义。通过监督检查有利于公司提高管理与服务水平，有利于公司今后业务的开拓与发展，有利于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我们公司一定要结合文件精神，做好自

查工作，如实上报。我公司全年共代理政府采购项目 项，累计金额达到 万元，全年无质疑、投诉情况发生。我公司按照文件精神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开展自查工作：

一、自查基本情况：

1、接受招标委托签定委托协议

公司根据招标人的委托事项，与招标人签订委托代理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委托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作为委托和接受招标委托的依据。

2、编制招标文件

公司根据与招标人签订的委托协议，确定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招标项目的有关具体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的编制，经公司领导批准后，送招标单位确认。

在编制招标文件过程中，我们进行必要的市场调查和了解，并根据项目情况征求专家意见，确保招标文件的合法性、合规性。

3、招标文件报审

编制完成的招标文件，必须请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进行审核确认，并给予明确的回复。招标文件经招标人确认后，项目负责人将招标人确认的招标文件报市资源交易市场管理办监管人审核，招标文件经监管人审核同意后，项目负责人安排专人将正式招标文件打印、装订、盖章后，交财务部门对外发售。

4、发布招标公告

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http://]上进行发布，公告的发布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5、发售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发售部门对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逐一进行登记，并保密，不向其他供应商提供或透露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6、组建评标委员会及组织开标、评标

开标前，公司根据不同的招标方式和项目，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谈判小组、询价小组，人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做好开标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在开标前要落实、布置好开标会场（包括电脑、投影仪调试），准备好签到表和相关的文件。

参加开标会的供应商代表、现场监督人员、招标人代表和其他参加开标会的代表必须进行签到。

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由投标人相互进行检查。

主持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并按照既定的议程主持开标大会。

项目负责人充分做好评标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在评标专家到场之前要对评标现场的有关设备和设施进行检查，并准备好评委签到表、招标文件、评标表格等文件资料。

按法定程序在监督人的监督下组织评标。并将现场所有评审表格收集齐全，核对专家打分记录，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编写完成后，所有评标专家在评标报告上签字。

按法定程序宣布中标人。

7、发布中标公示

根据确定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即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成交）公示。

8、发放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标公示结束后，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放中标（成交）通知书。

9、督促签订政府招标采购合同

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项目负责人应督促中标（成交）供应商与招标人按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0、退付投标保证金

及时退还未中标（成交）供应商和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11、组织评价

招标机构应建立项目评价制度，每一次招标工作结束后，应从本次招标的组织程序是否合法、规范；招标进度是否按期完成；招标结果是否合理、公平；招标人和供应商的满意度以及还存在什么问题等方面进行综合的总结和评价，形成材料存档。

12、归档招标文件

每一次招标项目完成后，项目负责人会同公司专职档案员将本次招标项目的所有文件资料进行整理后交档案部门归档。归档文件资料包括：项目资料汇总、招标文件、所有供应商

投标文件、声像资料等。

二、发现的问题

1、通过自查，各代理项目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签订了委托代理协议。同时我公司代理的项目均做到了进场交易，项目的开、评标全过程均受市资源交易管理办的监管。招投标过程的资料做到了及时整理，汇总和上交存档。

2、通过这次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机构考核自查，我们也看到了自己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废标项目资料以前公司不够重视，在公司内部质量要求和审核上存在不足。

三、改进措施

1、公司在20 年年初就成立了质量保证部，主抓公司业务质量。

2、建立了公司项目三级审核制度。重点审核对外的往来文件、档案的归档质量，3、废标项目档案齐全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坚决改正，不断提高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

综合，通过自查，我们认识到工作中的不足之处。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必将认真热情地从事招标代理服务工作，回报社会。

政府采购自查自纠工作报告篇五

根据庆财联发[2012]1号文件《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执行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精神，按照市、区的统一部署，开展政府采购执行情况专项检查自查自纠工作，现结合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严肃对待此次专项检查整治工作，确保专项检查整治工作落

到实处，切实规范本部门的政府采购行为，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成立专门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责任人，设专人管理，确保自查自纠工作有序开展。

依照庆财联发[2012]1号文件精神，对20xx和20xx年度政府采购情况开展了自查自纠，主要开展以下几个方面查与纠。

3、采购方式选择和执行情况，在采购方式上严格程序，审批手续完备，无违规行为；

5、采购组织程序严格按照制度规定执行，无违规行为；

6、无应属政府采购范围而委托其他机构招标情况的行为；

7、上级专项资金实施政府采购情况，都执行了制度的规定；

8、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都严格执行了制度规定；

9、无质疑案件的发生。

在此次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自查自纠工作基础上，今后将继续将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严格采购行为，凡事年初有预算，购物有详单，做到账与物相符，做好政府采购工作，从源头上防止公共资金的滥用和滋生腐败的发生。

政府采购自查自纠工作报告篇六

****x县政府采购执行情况专项检查领导小组：**

根据财发(**x)**x号文《关于开展全**x县政府采购执行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精神□**x县粮局召开政府采购兼职人员会议，安排部署单位内部政府采购执行情况的自查自纠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成立了以副局长为组长、总会计师、纪委书记为副组长，抽调办公室、财务审计股人员为**x县粮局政府采购执行情况专项检查工作小组。

根据**x县政府采购目录对县局和办公用具、车辆等资产采购情况进行了清查核实。**月购置小车一辆**x元、**月购置办公用具**x元。**月经同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专项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同年**月县国资局已核实批复增加**x县粮局固定资产。

(1)部门财政预决算情况：财政编制部门预算支出总额1048千元，其中政府采购预算支出**x千元。部门决算支出总额**x千元，其中财政预算拨款**x千元；财政编制部门预算支出总额**x千元，部门决算支出总额**x千元，其中财政预算拨款**x千元。

(2)自查采购情况数据：一是**月报告**x县政府经副县长批准购置蒙迪殴小车一辆**x千元，由县粮食储备库出资、其帐目在该单位反映；二是**月报告**x县政府有关领导同意单位集中购置办公用具**x千元，由收储企业筹资、其支出在收储企业入帐。

(1)资产采购有预算、有批文，但未通过政府采购专门机构采购；

(2)没有公开招投标、而是自行组织部门集中采购；

(3)未制定内部政府采购管理制度。

通过这次政府采购执行情况的自查自纠，**x县粮局认识到自身存在的问题。在日后资产购置方面坚决执行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根据政府采购目录、年初报预算、经批准、由政府采购办或公开招投标采购。

政府采购自查自纠工作报告篇七

根据《财政部、监察部、审计署、国家预防腐败局关于开展全国政府采购执行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财库〔〕31号）文件精神，按照全省政府采购执行情况专项检查的工作安排，我市于5月启动了市级单位?政府采购执行情况专项检查，于8月-10月对40个市级单位和1个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市政府采购中心）进行了政府采购执行情况重点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检查情况表明，近年来，我市按照《政府采购法》的要求，不断推进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市级政府采购已全面涉及工程、货物和服务类采购项目，采购规模逐年增长，在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规范财政支出管理、节约财政资金、促进党风廉政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41个单位年初采购预算共计3679.35万元，实际执行采购预算1.31亿元，实际采购支出1.18亿元，节约资金1300多万元，资金节约率为9.69%。

在检查中也发现，有31个单位不同程度地存在政府采购违规行为，违规采购金额共计855万元，其中违规采购金额均在10万元以上的单位有：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市农业局、市中医院、泸州老窖天府中学、泸州职业技术学院、市电视台。这些单位违规采购情况在类别上主要表现在一是对集中采购目录内的采购项目擅自实施采购，二是对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项目未按法定程序办理，脱离财政部门的监管；在项目上主要表现在违规采购办公自动化设备93万元，违规采购修缮装饰装修工程212万元，违规采购苗木390万元，违规采购专用设备45万元，违规维修车辆34万元，其他违规采购81万元。

性不强、对年初政府采购项目预算编制不够重视的主观原因。政府采购预算年初小，也严重影响到政府采购的计划性管理、影响到政府采购效率的提高、影响到政府集中采购规模效益的实现。

另一方面，一些单位政府采购管理还存在薄弱环节，部分采购行为还不规范，在一定程度上还存在化整为零、规避集中采购甚至违规采购的问题。主要反映出这些单位依法办事、依法采购意识淡薄、内部管理制度和监督机制不健全、对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程序不熟悉，对违法、违规采购的相关后果和责任认识不到位，对政府采购工作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中的重要意义认识不到位。

根据《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责令以上单位进行认真整改并予以通报批评，并将整改情况报市级政府采购执行情况专项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

希望市级各部门引以为戒，牢固树立依法采购观念，一是要严格采购预算，在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时，凡支出预算中符合本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要求的项目，必须单独编制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确需调整政府采购预算的，必须依法履行调整手续，并根据批复（调整）的采购预算实施采购。二是要提高业务水平，组织有关人员学习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政策，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和监督机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定程序，坚持按照公开、公平和公正的原则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市财政、监察、审计部门将针对政府采购工作的薄弱环节，建立健全有关制度和程序，推动市级各部门不断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护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更好地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促进市场经济良性循环。

政府采购自查自纠工作报告篇八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按照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及法定程序，从建立和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入手，并注重制度的落实，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年，市政府采购中心花大

力气、下狠功夫加强政府采购制度建设，完成了《**() 市政府采购政策文件汇编》《**市政府采购集中工作手册》的编撰，进一步促进了政府采购的公开、透明，形成了更加规范、高效的运作机制。

严格执行市政府办公室印发的《**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采购限额标准》等通知要求，严格执行财政局下达的政府采购计划，按法定的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单一来源等采购方式及程序进行采购，从未随意变更招标方式、预算控制价和采购内容，凡需变更采购方式的，均及时书面报告监督管理部门。严格使用省上标书模板，严格进行预公告、公示，严格开标、评标程序，确保采购组织的公开、公平、公正。同时，扩面增量也取得新进展，实施了生态绿化工程、物业管理、审计中介机构备选库、交通安全组织规划等新的项目采购，采购的范围覆盖了货物、服务、工程各个领域。

**年，以公开招标方式为主，组织各类政府集中采购687次，采购预算3.7亿元，采购总额3.23亿元，节约资金4700万元，节约率13%。其中环境综合整治“五十百千”项目，共组织完成10余个单位约30个相关项目采购，采购预算1.31亿元，采购总额1.07亿元，节约资金2411万元，节约率18%。组织完成教育、卫生等灾后重建专项资金采购计划50余个，采购预算约7000万元。

不断加强机关作风、制度和廉政建设，并通过上墙、上网等形式，公开服务承诺，公开采购制度及办事指南等，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健全内部管理规章制度，按照相互监督、相互制约的原则，实行招标文件互审会审等制度，进一步明确人员分工，完善了岗位工作职责及工作纪律；实行项目责任制和回避制度，在政府采购管理系统中运行内部业务流程，管理操作环节权责明确，各环节的内部监督制约体系基本形成。

（一）政府采购日常基础工作。严格按照档案管理标准化、规范化、科学化和系统化的标准，做好政府采购档案资料的归集、整理、分类、归档、保存等各项基础工作，并根据《政府采购法》中有关管理的要求，在实际工作中制定了《政府采购档案管理暂行办法》、《保密暂行规定》，切实保证采购文件的及时性、完整性、准确性和保密性，促进了专业档案工作水平的提高。

（二）政府采购业务基础工作。制定了各种采购方式的标书模板，招标采购文件编制科学、合理。加强评标组织。规范供应商投标、履约行为。坚持业务公开。做到了各种采购方式、各环节运行的规范、有序。

严格按照物价部门核发的《收费许可证》项目和标准收取标书工本费，无超标准、超范围收取的现象，且全部收入都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对保证金收退等工作做到了严谨细致，帐务处理规范、及时，帐目清晰。

（三）专家队伍建设工作。协助财政部门扩充省专家库**专家的队伍，通过长时间积累的备选专家库，为省专家库提供专家200多名，为政府采购网上抽取专家服务于评标工作打下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为向服务对象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采购中心建立了首问责任制、限时办结制、责任追究制度，做到在接收采购计划后及时主动与采购人衔接详细采购需求，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督促采购人和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同时，坚持以事实为依据、法律为准绳，对供应商向采购单位提出的资格条件、技术参数等方面的意见、质疑认真协调处理，对采购组织方面的疑问也及时负责任给予解答，尽力为供应商创造公平的竞争环境，维护正常的政府采购秩序。

按规定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有关采购信息，全年共发布各类招标采购公告、征求意见公告、

更正公告、结果公告近千条。坚持进行大事记和信息编撰，按时向监督部门报送采购情况统计表。市政府办《政务信息》、《**日报》、《四川政府采购》等媒体相继摘编了**采购工作动态的信息。

积极收录各级出台的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文件，编印《**市政府采购政策文件汇编》，向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发放近400余册。同时对原有的工作和管理制度、工作规程和纪律等再次进行修改完善，形成了《**市政府采购工作手册》，并向中心工作人员及县（市、区）采购中心发放。从而达到进一步宣传政府采购，增加各界对政府采购工作的了解，促进政府采购科学发展的目的。

注重从业人员职业道德教育和业务知识、能力培训，不断提升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能力。一是建立健全学习和工作例会制度，认真组织职工学理论、钻法律，练技能、熟业务，增强服务意识，营造讲学习、比奉献的良好氛围；二是积极参加9月底省财政厅组织的四川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培训会，就供应商质疑、评审专家抽取、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等进行了深入学习；三是积极与周边城市的政府采购中心进行沟通，借鉴先进工作经验。通过学习交流，中心工作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专业技能有了一定程度的提高，依法办事能力、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明显提高。

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内容来抓，廉政警钟常鸣不息。首先是建立严格的内部制约机制，自觉接受上级和社会各方面监督；其次是公开管理办法和办事程序；三是积极开展文明办公、礼貌待人、热情服务活动，作风建设取得成效；四是认真执行《**市政府采购工作“四必须”和廉洁自律“五不准”规定》，并常常开展警示教育。在采购过程中，没有接受采购当事人宴请、旅游、娱乐的行为，没有索贿受贿和钱权交易的行为，没有出现在采购人或供应商处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以及其他不廉洁行为。

第二篇：2014年政府集中采购工作会议上的工作报告

各位领导、同志们：

我代表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向大家报告2014年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集中采购的工作情况以及2014年的工作设想。

第一部分2014年的基本情况

有了新的进展。采购中心全年完成采购金额147.42亿元，比去年增加18.03亿元，节约资金19.53亿元，资金平均节约率11.70%。全年完成各单位委托的采购项目374个，协议供货和定点采购24.57万次，网上竞价7675次。2014年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集中采购显示出以下特点：

一、各单位认真贯彻关于压缩行政开支的要求，取得明显成效

从2014年的采购数据看，全年汽车协议供货数量2952辆，同比下降34%，采购金额6.73亿元，同比下降35%，其中越野车的采购数量下降了近50%；各单位共召开会议16248次，同比上升3%，但是会议定点的采购金额出现了小幅下降，全年会议服务采购金额5.32亿元，较上年下降了2%。这表明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党政机关厉行节约若干问题的通知》（中办发〔2014〕11号）文件精神，严格控制车辆购置、会议支出，在压缩行政开支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

二、各单位集中采购意识进一步提高

2014年，各单位对政府集中采购工作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高，具体表现在：

一是各单位委托采购中心的项目数量大幅增长。2014年采购

中心共完成各部门委托项目374个，较2014年（258个）增加116个，增幅44.96%。

二是集中采购目录外项目增加较多，已占总规模的30%以上。许多单位将目录外项目委托中心招标，更多的小额项目则通过中心的网上竞价采购。目录外项目难度一般要大一些，我们非常珍惜大家的信任，积极探索、精心操作，圆满完成了一批很有意义的目录外采购项目，如中国红十字总会救灾物资采购、中国科协科普大篷车及展品采购、国家工商总局执法专用证件采购等项目。

三是各单位不断完善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如国务院办公厅专门制定了《国办机关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和《国务院办公厅机关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暂行办法》，为国办机关政府采购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国家知识产权局结合各技术领域人员齐全的特点，制定了政府采购内部评审制度，建立了评审专家库，对于协议供货与定点采购范围内的项目进行再评审，以获取更好的价格与服务。

四是加强对部属二级及以下预算单位的政府集中采购管理。如工业与信息化部不断加强对部属高校政府集中采购工作的指导，积极探索通过网上竞价等方式推动二级以下预算单位政府采购工作的开展，在部属院校中起到了良好的带头示范作用。

2014年共有十个部门政府集中采购规模超过3亿元。分别是公安部（20.08亿元）、国管局（14.71亿元）、中科院（8.89亿元）、知识产权局（8.86亿元）、气象局（5.56亿元）、质检总局（4.50亿元）、国务院办公厅（4.27亿元）、教育部（3.94亿元）、卫生部（3.64亿元）、农业部（3.25亿元）。

三、财政部进一步加大了对集中采购的指导力度

2014年，国办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的

意见》，财政部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央单位政府集中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对政府集中采购的一系列政策问题，对加强政府采购工作的监督管理，做出明确规定。财政部加强了评审专家管理，依照《政府采购专家评审管理办法》对4名因在评标过程中有明显不合理或不正当倾向性的专家，首次给予了警告的行政处罚，起到了很好的导向作用。国库司加强了与集中采购机构的日常沟通，建立了与集中采购机构季度例会制度，就工作中的重点、热点问题进行研讨，听取意见，对重点项目的评审工作进行现场监督指导，对采购中心的工作给予了有力的推动。

四、协议供货、定点采购在价格、服务方面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改善

协议供货与定点采购仍然是政府集中采购实现的主要方式。2014年，协议供货与定点采购合计采购总额为79.08亿元，占中心总采购规模的一半以上，采购次数超过24.5万次。针对少部分产品价格偏高、一些供应商履约服务差的问题，我们采取了一系列措施。

一是完善协议供货入围产品的竞价机制。进一步扩大实行竞价的品目范围，将塔式服务器、机架式服务器、刀片服务器、激光打印机和喷墨打印机列入竞价范围；通过设置拦标价、针对不同的产品特性设置不同的评审办法等措施，改进了协议供货入围产品竞价机制。

二是实施价格监测周

报制度。每星期选择一款协议供货产品进行市场价格调查，与中关村价格指数网价格进行对比，对市场价格低于协议供货价格的产品，要求协议供货供应商限期降价，力图进一步完善协议供货价格与市场价格的联动机制，保证协议供货产品的价格优势。

，从质量、价格、服务、销售业绩、信息报送和守法经营等方面对定点供应商进行了考核，对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通报，并取消了个别弄虚作假、严重违约的供应商的定点资格。

从总体看，2014年协议供货、定点采购的价格和服务情况是好的。

五、市场波动对采购工作影响明显，各方当事人对政府采购的关注度和要求不断提高

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造成国内市场竞争程度加剧，供应商对政府采购市场十分在意，对采购操作的要求更高，2014年供应商对采购结果的质疑数量有所增加，社会各界对政府采购的关注度也在增加。此外，国际、国内市场波动对采购工作影响日益明显。去年全球经济衰退、消费市场疲软，一些厂家降低了销售预期、缩减了原材料库存量，导致一段时间出现了畅销产品供不应求的情况。此外，原材料成本变化也是市场价波动的重要因素，如国际市场某一芯片短缺，造成国内显示器价格大幅上涨，导致协议供货无法正常供货。

六、采购中心的工作效率有所提高

一年来，采购中心认真梳理、整合采购操作流程，加强制度化建设，努力提高采购效率。我们调整了有关工作流程。建立了采购文件集体讨论制度、采购文件复核制度、采购项目分级审核制度、采购项目市场调查和项目论证制度，使采购流程进一步优化。我们制定了《采购项目登记办法》，明确由专门处室统一负责采购项目受理登记，并将项目进展情况在全中心公开。我们不定期召开案例分析会，对创新项目、问题项目、废标项目进行分析交流，形成案例分析报告25份。这种方法有效地提升了工作人员的责任意识和专业水平。

2014年单个采购项目平均执行周期为52天，比2014年减少了9天；工程类项目，采购周期比2014年减少了16天。

七、政府集中采购培训方法有所创新

2014年采购中心面向中央国家机关各级预算单位举办了5期集中采购业务培训班和1期中央国家机关司局长研讨会，有近90个部门的1500余名同志参加。其中中级班以专题的方式展开，分别以家具采购、信息安全、节能为主题，受到参训人员的欢迎。各单位非常重视政府采购培训工作的，除积极参加采购中心组织的培训外，还创造性地在本单位、本系统开展多种形式的培训工作。如水利部预算执行中心编写了一个政府采购工作指南，下属五级预算单位政府采购如何操作都能找到具体的办法；中科院专门举办了一个财务培训的虚拟学校，将政府采购作为培训内容。

八、存在的问题

回顾一年来的工作，政府集中采购也存在不少问题和困难，主要表现在：

——采购的规范化、专业化程度需要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的规范化、专业化水准会直接影响到采购的质量和效率，影响到政府采购的公信力。目前社会各方对政府采购的关注程度越来越高，要求越来越高，相比之下，我们的规范化、专业化水平不相适应，还存在一些问题。就采购人而言，规避政府集中采购、规避公开招标等现象仍时有发生，部分采购文件的技术指标和商务条件的倾向性比较明显。就评审专家而言，责任心不强、专家不专、评审走过场、打“人情分”等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引发了不少质疑投诉。就采购中心而言，存在着对市场了解不够、操作粗放、采购方式评审办法使用不当等问题。

——采购计划编报、执行仍是薄弱环节。许多单位采购计划性不强，采购行为零散，一旦提出需求又“十万火急”，导致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不充分。集中采购机构也难以及时对不同部门同类项目的采购需求进行整合，实行集中打包采购，

影响了集中采购规模优势的发挥。

——协议供货的后期管理维护，特别是价格的监控调整有待进一步改进。在协议供货实施初期，协议供货产品的价格具有较大的价格优势。但是协议供货属于无固定数量采购，报价价格的优惠幅度有限，尤其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技术更新换代和市场的发展变化，造成少部分产品的政府采购价格高于市场价格。另外，由于协议供货的产品门类多，供应商、代理商数量多分布广，我们的后期管理监控存在一些空白点。

第二部分2014年集中采购工作的主要安排及要求

展望2014年集中采购工作的形势，有这样几个因素值得注意。一是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央预算单位2014-2014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国办发〔2014〕129号）的要求，2014年与2014年目录相同。二是今年全国财政工作会议要求继续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楼堂馆所建设，严肃财经纪律，坚决反对铺张浪费。2014年各部门经费预算编制，将在核定部门公用经费的基础上，统一压缩5%，各部门用于出国、车辆购置及运行、公务接待等方面的支出，不得超过2014年调减三项经费预算后的规模。三是采购的计划管理将得到强化。前不久财政部下发了《关于做好2014年中央单位政府采购计划和执行编报工作的通知》，对采购计划的编报执行有了明确的要求。四是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等资产配置标准的出台，将对采购工作产生直接的影响。五是社会各方对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支持自主创新、自主品牌、扶持中小企业的期待越来越高。

最近，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提出要以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各项制度为重点，以制约和监督权力为核心，切实提高反腐倡廉的制度执行力、增强制度实效。政府采购作为从源头上治理腐败的重要举措，是反腐倡廉制度体系中的重要一环，我们要认真贯彻落实胡锦涛总书记的讲话

精神，更加深入的推进政府采购工作。